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鉴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9 名获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118,638 份。

鉴于 2021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11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344,722 份；2 名激励对象因 2021 年度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 C，其当年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占当年个人计划行权额度的 70%）需由公司注销，董事会决定注销上述 2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386 份；826 名激励对象因 2021 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结果得分为 90 分，故第一个行权期公司层面行权比例为 80%，公司当年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占当年公司层面计划行权额度的 20%）需由公司注销，董事会决定注销上述 826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得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150,852 份。

综上，本次注销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合计 118,638 份；注销 2021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合计 495,960 份。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6 月 15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

针对上述需注销的股票期权，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了注销申请，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股权激励计划合计 614,598 份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办理完毕。本次股票期权注销不会对公司股本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5 日